

招标答疑纪要及澄清

项目名称：前锋污水系统（市桥河以北）水环境系统化治理查缺补漏工程勘察设计

项目编号：JG2024-3625

根据前锋污水系统（市桥河以北）水环境系统化治理查缺补漏工程勘察设计（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）招标日程安排，招标人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招标答疑或澄清，就潜在投标人对本项目提出的问题进行了回答或作相应的澄清说明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招标答疑纪要：

1、问：“勘察设计合同 二、合同条款（一）勘察部分 第一条：'工程概况’中提出“在污染源摸排工作中，在方案中落实必要的封堵、降低管网液位的导水等临时措施”存在歧义，是否应理解为：“在污染源摸排工作中，提出落实必要的封堵、降低管网液位的导水等临时措施的方案及计划，并配合完善管网和污染源数据。”

答：本次招标勘察中需包含计列必要的封堵、降低管网液位的导水等临时措施。对确需纳入本工程勘察中实施的临时措施，其纳入的必要性、合理性、管网权属范围划分及勘察任务目标应明确，临时措施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需报行业主管部门审核批准，在组织编制概算文件时，应将临时措施以实物量清单形式并入勘察报告及成果文件中。

二、招标公告、招标文件澄清及补充：

1、本项目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（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）网站“招标公告中”

资金来源	番禺区财政	资金来源构成	全部来自番禺区财政
------	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-

修改为：

资金来源	财政资金	资金来源构成	市、区财政资金
------	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

2、本项目招标公告中 2.2 工程位置：“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前锋村、塍边村、莲塘村、永善村，东环街左边村、榄塘村，沙头街横江村，市桥街丹山村、沙圩二村、云星村。”

修改为：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、市桥街、东环街、大龙街、南村镇、石楼镇、石碁镇

3、本项目重新发布“广东省投资项目代码”，详见附件 1。

4、本项目重新发布“招标人声明”，详见附件 2。

附件 1：广东省投资项目代码

附件 2：招标人声明



注：凡本项目招标公告、招标文件与本答疑纪要及澄清文件不一致之处，以本答疑纪要及澄清文件为准。本答疑纪要及澄清作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一部分，请各投标人仔细阅读本答疑纪要及澄清，认真编制投标文件。

招 标 人：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工程建管中心
(广州市番禺区水旱灾害防御中心)



日期：2024年07月29日